



安卓系统



苹果系统



以前人与车抢道 现在车与人抢道

达川大道三段斑马线上行人胆战心惊

交警:住建尚未移交他们管理 住建:建议交警加强执法力度

近日,南城达川大道三段一新国际小区居民向先生向本报民生热线2382258反映,不久前,小区门口设有人行横道后,很多车辆随意在斑马线上掉头、临停,不仅阻碍交通,还存在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整治。

昨日上午9时许,记者来到现场看到,达川大道三段为双向8车道,人行横道在一新国际小区车库入口附近,该小区一些业主图方便,驾车从人行横道直接驶入小区。另外,不少出租车和私家车也在人行横道上掉头。记者注意到,距人行横道约20米处有车辆调头的车道,但经该车道调头的车辆极少。该处人行横道是附近3个大型小区居民过街的主要通道,经常出现车辆与行人抢道的现象。

“很多小车、电动车都在这里随意掉头,甚至还有一些网约车、出租车停在人行横道上下客。”附近某小区一名保安告诉记者,该人行横道是上个月设的,后来又增设了隔离栏。而在此之前,人与车抢道现象严重,现在车与人抢道现象尤其突出。

“我每天早上过街去买菜,都要在车流缝隙里穿行,让人提心吊胆。”附近居民林女士担忧地说。居民吴大爷向记者介绍,前几天,他带小孙女走人行横道时,一辆轿车突然在他们身边急刹车,吓得他满头大汗。吴大爷建议相关部门在人行横道中间安装隔离桩,或在附近设置交通摄像头,以此杜绝车辆占用人行横道掉头、临停。

记者联系了市交警直属二大队曾姓民警,他告诉记者,该路段尚未交付他们管理,人行横道是达川区住建局设的,建议记者向住建部门反映。随后,达川区住建局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距人行横道不远处有专门掉头的车道,但部分驾驶员驾车不遵守交规,建议交警部门加强执法力度。

温馨提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机动车在有禁止掉头或者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以及在铁路道口、人行横道、桥梁、急弯、陡坡、隧道或者容易发生危险的路段,不得掉头。机动车在没有禁止掉头或者没有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可以掉头,但不得妨碍正常行驶的其他车辆和行人的通行。希望广大车主自觉遵守交规。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肖礼山

近日,渠县临巴镇观音村村民张华(化名)向本报民生热线2382258反映,今年7月中旬,临巴镇至东安镇建新路前,未公示征地相关事宜,也没有征求村民意见,村民们认为这不符合相关规定。

渠县临巴镇观音村征地修路未批先建?

镇政府:反映不实,相关手续都已批复

反映:动工修路未经村民同意

张华介绍,临巴镇至东安镇的县道破损严重,车辆通行难,沿线群众出行更难。今年7月中旬,村民们听说相关部门计划新建一条临巴镇至东安镇的道路,途经观音村。没过几天,村民看到挖掘机进村施工,打听得知正是为了建新路。“水稻和苞谷还未成熟就被挖了,还有坟地和水管也被毁坏,我们事先都不晓得。”张华告诉记者,修路前未征求村民意见,施工前也未公示征地相关事宜,由此村民也不知道被毁庄稼的具体补偿标准,以及其他补偿和安置方案。

张华表示,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道路建设用地程序是:用地预审阶段,征地报批阶段,征地前公告,征地相关补偿方案……而这些都要先和村民沟通清楚,才能进入征地方案批准实施阶段。他认为缺少这些环节,正在新建

的路属于“未批先建”,不符合相关规定,希望相关部门按照“先补偿,后征收”的程序进行。

镇政府:村民反映不实

记者联系了渠县交通运输局,一名工作人员表示,征地及协调工作由临巴镇政府负责,建议记者向该镇政府相关负责人了解情况。

渠县临巴镇政府覃姓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村民张华反映不实。他表示,因临巴镇至东安镇的县道常年受洪水侵袭,经常导致交通中断。为保障渠县东安镇高铁施工,经县政府研究决定新建一条不经过临巴场镇的路,相关手续都已批复,不存在未批先建的情况。另外,对于村民反映的征地和补偿问题,镇政府也事先开会告知过村民,会按照相关标准补偿。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肖礼山

中华财险开设“绿色通道” 全力开展暴雨灾害保险理赔

本报讯 (达州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苟亚 见习记者 雍淇) 近日,渠县、大竹等地遭暴雨袭击,给人民群众财产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失。8月11日,记者来到位于达川区龙郡外滩的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州中心支公司,详细了解了发生暴雨灾害后,保险公司相关理赔工作的开展情况。

据悉,暴雨灾害发生后,该公司立即启动应急响应预案,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调查人员第一时间前往灾情现场,政府部门等了解受灾情况,全力以

赴开展抗灾救灾、事故理赔等相关工作,所有报损案件均在第一时间进行了勘查工作,受损车辆得到及时施救。

除主动提供理赔服务、开通服务专线、开通现场报案渠道之外,该公司还为此次灾情保险理赔开设了“绿色通道”。对本次受灾的车辆客户,免去客户提供相关证明,方便客户及时理赔,并尊重客户意见,对受损严重的车辆尽量按照推定全损处理,缩短理赔时间,减少被保险人对受损车辆维修质量的后顾之忧。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废旧物资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1年8月25日10:00起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以网络竞价方式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

标的1: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资产处置所涉及的2015-2020年农网改造回收的废旧变压器及废旧物资,参考价:91.73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

标的2: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拟进行资产处置所涉及的157台报废变压器,参考价:55.53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

一、标的自公告之日起于渠县路735号、渠县火电厂等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公开展示,集中展示时间为2021年8月24日9:00-16:00。

二、竞买人资格:

竞买人需具备再生资源回收资质的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三、参与竞买方式:

报名和竞价均通过网上进行,竞买人登录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进行注册、报名操作。有意竞买人请于2021年8月24日16:00前(以到账为准,不计息)将竞买保证金交至指定账户,户名:四川嘉州拍卖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同善桥南街支行;账号:4402000509100005180(请备注“保证金”),并主动联系我公司在中拍平台实名注册以完成报名手续。

公司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蜀西路46号盛大国际3栋401

联系电话:028-83395280 19980417270

四川嘉州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3日

停电公告

尊敬的电力客户:

您好!因设备检修,我公司计划于:

2021年8月19日6:30至2021年8月19日14:00期间对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新酢坊社区2社、文凤社区、肖公庙社区、北外政府进行计划检修停电,遇雨顺延。请广大电力客户做好生产生活用电安排,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如未停电请忽略。

国网达州供电公司

2021年8月12日